

证券代码：837006

证券简称：晟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6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十五楼会议室（江苏省泰兴市城东工业园区科创路1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9日以电话和口头传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潘丽红女士主持会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应当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通过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递或者其他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因2023年6月9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为了及时选举监事会主席，故决定在第三届监事会成立后，通过电话和口头方式通知立即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会议召集人潘丽红女士在本

次会议上首先对会议通知的情况进行了说明。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监事潘丽红、叶平荣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现选举潘丽红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